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24-12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信托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资金需要，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天保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盛源”），拟与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信托”）分别签署额度为人民币 4.3 亿元、人民币 5 亿元的信托贷款合同，其中额度为人民币 4.3 亿元的贷款期限为 3 个月，贷款年化利率为 5%；额度为人民币 5 亿元的贷款期限为 18 个月，贷款年化利率为 6%。上述贷款均用于华泽园项目的开发建设及归还用于该项目开发建设的股东借款、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投控集团”）内部其他成员企业对该项目借款及用于该项目建设的有息债务。上述两笔贷款余额总额之和在任何时点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

天保盛源拟以其持有的华泽园项目部分商品房提供抵押担保；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开元”）持有的 C04 超市项目提供抵押担保，并以该

项目租金收益权利提供质押担保；同时公司拟为天保盛源以上信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总担保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保证期间为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信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天津天保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年5月17日

3、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4、注册地点：天津市南开区中南道197号

5、法定代表人：侯海兴

6、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项目筹建，筹建期间不得开展该项目的生产经营活动；房地产中介服务；建筑装饰；工程管理服务；代居民收水电费。

7、股权关系：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8、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4年2月29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9,550.70	295,782.05
负债总额	220,006.32	206,305.92
银行贷款总额	7,000.00	7,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220,006.32	206,305.92
净资产	59,544.38	59,476.13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3,074.54	4,003.98
营业利润	-21,639.67	-68.24
利润总额	-21,639.43	-68.24
净利润	-21,639.43	-68.24

9、被担保方天保盛源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保盛源拟向北方信托分别申请人民币4.3亿元、人民币5亿元的额度的贷款，上述两笔贷款余额总额之和在任何时点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公司拟与北方信托签署《保证合同》，为天保盛源上述两笔贷款提供担保。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贷款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保证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乙方履行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乙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和担

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采取诉讼、仲裁、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等方式实现债权时支付的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其他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子公司筹措资金，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对象天保盛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完全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为该公司提供担保风险较小。本次公司对天保盛源提供的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49,468.82万元（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余额为209,468.8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5.8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单位提供的担保额度为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3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相关贷款及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